

大清會典
禮部



朝會二

凡大朝之禮。元日。長至次日。



萬壽聖節。皆豫月。由部疏請。

御殿受賀。得

旨。先期戒百執事。至日五鼓。鑾儀使率官



太和殿前陳

法駕鹵簿。樂部。率和聲署。陳樂懸。儀制司。郎中。奉

在京王公百官賀表入

殿內陳左楹表案。內閣中書。奉筆硯。陳右楹案上。

皆退。質明。王公暨文武一二品官。從

大清會典
皇帝朝於

皇太后宮。三品以下官會

午門闕下。均行禮。畢。鴻臚官引王公暨一二品官入

右翼門。引三品以下官入左右掖門。東班由

昭德門。西班由

貞度門。外國使臣從西班。咸入就位立。本部堂官

二人詣

乾清門。奏請

御殿

午門鳴鐘。後包侍衛內大臣二人率豹尾班執槍侍衛

十人佩刀侍衛十人於

乾清門外。本部堂官二人於

乾清門階下。前引內大臣十人於

太和殿後階下。祇候導引。

皇帝乘輿出

乾清門。本部堂官二人恭導。後包侍衛內大臣扈從。由

保和殿。

御中和殿座。侍班導從官於

殿前行三跪九叩禮。不贊。禮畢。侍班官趨出。各就

班位立。

駕興本部堂官二人暨十大臣前導後扈如初中和
韶樂作

皇帝御太和殿陞寶座導從官各就位立樂止鑾儀
衛官進至中階之右三傳鳴鞭階下三鳴鞭退
復位鳴贊官贊排班丹陛大樂作以贊引者引王公
百官各就拜位班齊贊進衆進贊跪衆跪贊宣
表宣表官由

殿左門入至表案前奉表出大學士二人同至
殿檐下宣表官正中北面跪大學士二人左右跪
展表樂暫止宣表官宣訖奉表還於案復位立

日改正遵

樂作鳴贊官贊叩興王公百官行

三

跪九叩禮畢樂止引退復位立次引外國使臣
就拜位樂作贊跪叩興各行三跪九叩禮畢樂
止引退復位立

賜羣臣坐諸王公由

殿左右門入大學士由

殿左門入就位內大臣等各就本立位均跪行一
叩禮坐

賜王公以下文官三品武官二品以上暨外國使臣
茶受茶及坐飲畢皆行一叩禮鑾儀衛官傳鳴

駕興本部堂官二人暨十大臣前導後扈如初中和
韶樂作。

皇帝御太和殿陞寶座導從官各就位立樂止鑾儀
衛官進至中階之右三傳鳴鞭階下三鳴鞭退
復位鳴贊官贊排班丹陛大樂作引者引王公
百官各就拜位班齊贊進衆進贊跪衆跪贊宣
表宣表官由

殿左門入至表案前奉表出大學士二人同至
殿檐下宣表官正中北面跪大學士二人左右跪
展表樂暫止宣表官宣訖奉表還於案復位立

日改正 遵

樂作鳴贊官贊叩興

三叩興復行三

跪九叩禮畢樂止引退復位立次引外國使臣
就拜位樂作贊跪叩興各行三跪九叩禮畢樂
止引退復位立

賜羣臣坐諸王公由

殿左右門入大學士由

殿左門入就位內大臣等各就本立位均跪行一
叩禮坐

賜王公以下文官三品武官二品以上暨外國使臣
茶受茶及坐飲畢皆行一叩禮鑾儀衛官傳鳴

鞭如初。衆皆興。階下三鳴鞭。

駕興。中和韶樂作。還宮。樂止。引者引王公百官各以

次退。

盛京三大節朝賀之禮。是日漏未盡。內務府官詣
崇政殿。啟扉拂拭。

御座。禮部官恭設香案於

殿外正中。黎明。將軍及戶禮兵刑工五部侍郎率

所屬官弁。按旗分左右翼。於丹墀內列九班。班

如其品。奉天府尹。如係旗員亦按旗分左右丞。治中通判。京

縣等官。從右翼。協領。叅領。視府尹暨丞降一等。

東班西上。西班東上。朝服行禮。與

京師同。直省三大節朝賀之禮。預行禮公所。

恭設

萬壽龍亭於公所。正中南嚮。設香案於亭南。將軍總

督巡撫提督學政率所屬官弁。於階下列班。行

禮。與

京師同。各府州縣行禮。與省會同。

凡常朝之禮。先期由鴻臚寺奏請

御殿得

旨。戒百執事。至日各入陳設如儀。引者引王公由

午門左右門入

太和門左右門引百官由

午門左右掖門入

昭德門

貞度門各就立位。鴻臚卿二人。鳴贊官二人詣

乾清門請

駕。前導

皇帝御太和殿受朝謝

恩官暨見朝辭朝各官。以次出班就拜位行禮。外國使臣之以時至者。行禮亦如之。禮畢。

皇帝還宮。餘儀與大朝同。若常朝日

皇帝不御殿。王公會

太和殿階上。百官會

闕下左右門之南。

皇帝行幸駐蹕

御園。王公百官均會

午門前。王公於

闕下。百官於

闕門之南。均朝服。按朝班東西列坐如儀。糾儀用

御史二人。吏部禮部司官各二人。坐班首。御史

二人吏部禮部司官各二人坐班末東班西面
西班東面皆北上。每月左右翼王公分單日
雙日。常服列坐。月朔及月之十日二十日。王公
分翼暨八旗武官。咸補服列坐。

班位均如常朝元日

萬壽聖節均七日上元節三日上三旗四品以上官

於

太和門外五品以下暨下五旗官於

午門外咸朝服列坐亦如之

盛京文武官遇月朔及每旬五日皆朝服會

崇政殿八旗朝堂前按班列坐班視三大節皆東

西面北上與

京師同

凡

御門聽政之禮先期內閣得

旨傳知各部院官至日黎明咸集俟侍衛傳

旨宣入廼魚貫以進

皇帝陞座記注官由西階升翰林科道至西階下咸

就位立部院奏事官由東階升尚書一人奉疏

二人。吏部禮部司官各二人。坐班末。東班西面。西班東面。皆北上。○每月左右翼王公分單日。雙日。八旗武官。以月朔及月之十日二十日。咸補服列坐。遇

車駕時巡。每日於

午門外常服列坐。班位均如常朝。元日。

萬壽聖節。均七日。上元節三日。上三旗四品以上官。

於

太和門外。五品以下。暨下五旗官。於

午門外。咸朝服列坐。亦如之。

盛京文武官。遇月朔及每旬五日。皆朝服會

崇政殿八旗朝堂前。按班列坐。班視三大節。皆東

西面。北上。與

京師同。

凡

御門聽政之禮。先期內閣得

旨。傳知各部院官。至日黎明。咸集候侍衛傳

旨。宣入。迺魚貫以進。

皇帝陞座。記注官。由西階升。翰林科道。至西階下。咸

就位立。部院奏事官。由東階升。尚書一人奉疏。

折旋而西。餘入就位。西面跪。奉疏者至正中北面。進詣黃案前跪。恭設於案。興少退。趨至東楹。轉入班跪。奏某事畢。興少退。循東階左降。其次各班依序進奏。如前儀。吏部引見各部院屬官畢。退。內閣侍讀學士二人升東階。詣案前跪。奉奏疏。退。降階。翰林科道暨侍衛皆退。大學士學士升自東階。以次跪御榻之左。西面北上。記注官進立御榻之右。滿內閣學士一人奉折本至黃案前北面跪奏。每奏一事。

皇帝降旨。大學士學士承旨訖。興由東階降。記注官由西階降。皇帝還宮。皆退。



